

武汉市新洲区徐古中心卫生院 2024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新洲区徐古中心卫生院 2024 年部门预算公开说明

一、部门基本情况

- (一) 部门主要职能
- (二) 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 (三) 部门人员构成

二、年度工作目标及主要任务

三、部门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

八、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 (二) 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情况
- (三) 新增资产配置预算情况
- (四)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 (五) 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 (六)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九、联系方式

第二部分 武汉市新洲区徐古中心卫生院 2024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项目支出表
- 十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二、部门项目绩效目标表（一项一表）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武汉市新洲区徐古中心卫生院 2024 年 部门预算公开说明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 部门主要职能

1、负责本街镇的卫生工作法律、法规、政策的贯彻，卫生事业发展规划和工作计划的制订，社会公共卫生工作的组织和实施。

2、负责本街镇的基本医疗服务。

3、负责本街镇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报告，并依据上级部门要求组织实施处置。

4、负责本街镇辖区内的卫生信息统计、分析、上报。

5、负责承办政府卫生行政部门委托的相关业务或事项;负责上级卫生行政部门下达的其他工作。

6、贯彻执行党的卫生工作方针政策和国家卫生法律、法规，以公共卫生服务为主，面向城镇居民提供综合性卫生服务，受上级卫生行政部门委托承担辖区内预防保健、基本医疗、健康教育、康复和计划生育技术等工作。

(二) 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新洲区徐古中心卫生院由机关及下属 0 个二级单位组成，其中：行政单位 0 个、事业单位 1 个(含原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 0 个)。

(三) 部门人员构成

新洲区徐古中心卫生院总编制人数 65 人，其中：行政编制 0 人，事业编制 65 人(其中：参照公务员法管理 0 人)。在职实有人数 46 人，其中：行政编制 0 人，事业编制 46 人(其中：参照公务员法管理 0 人)。

离退休人员 37 人，其中：离休 0 人，退休 37 人。

二、年度工作目标及主要任务

一、做好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基本医疗服务、家庭医生签约履

约、健康扶贫、“两癌筛查”“结直肠癌筛查”、65岁及以上老年人体检等工作。

二、加强社区基层管理，提高社区公共卫生服务水平。

三、做好“文明城市”、“文明单位”的创建工作。

四、抓好安全生产应急管理、信访维稳，完成全年的绩效目标任务等工作。

五、加强党建、党风廉政建设和意识形态等工作。

六、加强医疗废弃物管理及控制院内感染等工作。

七、完成上级主管部门下达的其它工作任务。

三、部门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一)2024年部门预算总收入1026.85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464.12万元，事业收入562.73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

(二)2024年部门预算总支出1026.8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026.85万元，项目支出0万元。

按照支出功能分类科目，主要用于：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33.77万元；卫生健康支出827.06万元；住房保障支出66.02万元。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464.12万元，其中：当年预算464.12万元，比2023年预算减少3.50万元，减少0.75%；上年结转0万元。主要安排情况如下：

(一)人员类项目支出453.65万元，比2023年预算减少2.06万元，下降0.45%，主要原因：本单位本年度因预算人员变动、社保基数变动，导致人员经费减少。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住房保障支出增加，卫生健康支出减少。包括：

(1)工资福利支出429.82万元，主要用于基本工资131.86万元，津贴补贴28.01万元，绩效工资95.43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

保险缴费 62.43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31.21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0.06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0.76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08 万元，住房公积金 37.71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27 万元。

(2)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3.83 万元，主要用于生活补助 7.20 万元，医疗费补助 16.59 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4 万元。

(二)公用经费运转类项目支出 10.47 万元，均为商品和服务支出，主要用于劳务费 7.10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37 万元。

(三)其他运转类及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 0 万元。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

新洲区徐古中心卫生院 2024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

新洲区徐古中心卫生院 2024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

(一)“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新洲区徐古中心卫生院安排“三公”经费的单位由机关及下属 0 个二级单位组成。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情况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资金安排“三公”经费预算 0 万元，与 2023 年预算持平。其中：

1.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 0 万元，与 2023 年预算持平。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0 万元，与 2023 年预算持平。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与 2023 年预算持平。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与 2023 年预算持平。

3.公务接待费预算 0 万元，与 2023 年预算持平。

八、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按照现行政府采购管理规定，2024年部门预算中纳入政府采购预算支出合计0万元。包括：货物类0万元，工程类0万元，服务类0万元。

(二) 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情况

按照现行政府购买服务管理规定，2024年部门预算中纳入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支出合计0万元。

(三) 新增资产配置预算情况

新洲区徐古中心卫生院2024年没有新增资产配置预算安排。

(四)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4年部门项目均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0万元。

(五) 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4年部门机关及下属0家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0万元。

(六)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部门共有车辆0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0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

九、联系方式

部门单位地址：新洲区徐古中心卫生院

联系人：陶勇 联系电话：15994275212

第二部分 武汉市新洲区徐古中心卫生院 2024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一、2024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收支总表

部门/单位：新洲区徐古中心卫生院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64.1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经费拨款(补助)	457.02	二、公共安全支出	
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收益拨款		三、教育支出	
专项收入		四、科学技术支出	
其他纳入预算管理的非税拨款	7.10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预算内基本建设投资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3.77
中央专项转移支付补助		七、卫生健康支出	827.0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八、节能环保支出	
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		九、城乡社区支出	
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		十、农林水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五、事业收入	562.73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十四、金融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九、其他收入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66.02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一、其他支出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026.85	本年支出合计	1026.85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0.00
收 入 总 计	1026.85	支 出 总 计	1026.85

备注：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是指教育收费收入；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收入，下同。

收入总表

部门/单位： 新洲区徐古中心卫生院

单位： 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1026.8 5	1026.8 5	464.12				562. 7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新洲区卫生健康局	1026.8 5	1026.8 5	464.12				562. 7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16	徐古卫生院	1026.8 5	1026.8 5	464.12				562. 7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支出总表

部门/单位：新洲区徐古中心卫生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 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合计	1026.85	1026.8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3.77	133.7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3.77	133.7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9.18	89.1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4.59	44.5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27.06	827.06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773.71	773.71				
2100302	乡镇卫生院	773.71	773.7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3.35	53.35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3.35	53.3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6.02	66.0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6.02	66.0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3.87	53.87				
2210202	提租补贴	12.15	12.15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单位：新洲区徐古中心卫生院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464.12	一、本年支出	464.12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64.1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经费拨款(补助)	457.02	（二）公共安全支出	
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收益拨款		（三）教育支出	
专项收入		（四）科学技术支出	
其他纳入预算管理的非税拨款	7.10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预算内基本建设投资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3.64
中央专项转移支付补助		（七）卫生健康支出	324.2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八）节能环保支出	
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		（九）城乡社区支出	
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		（十）农林水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二、上年结转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十四）金融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46.21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一）其他支出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464.12	支 出 总 计	464.1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

部门/单位： 新洲区徐古中心卫生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464.12	464.12	453.65	10.4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3.64	93.64	93.6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3.64	93.64	93.64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62.43	62.43	62.4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1.21	31.21	31.2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24.26	324.26	313.80	10.47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286.92	286.92	276.45	10.47	
2100302	乡镇卫生院	286.92	286.92	276.45	10.4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7.35	37.35	37.35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7.35	37.35	37.3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6.21	46.21	46.2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6.21	46.21	46.2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7.71	37.71	37.71		
2210202	提租补贴	8.50	8.50	8.50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单位）

部门/单位： 新洲区徐古中心卫生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464.12	464.12	453.65	10.47	
03	行政政法和科教文化科	464.12	464.12	453.65	10.47	
208	新洲区卫生健康局	464.12	464.12	453.65	10.47	
208016	徐古卫生院	464.12	464.12	453.65	10.47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单位： 新洲区徐古中心卫生院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464.12	453.65	10.47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29.82	429.82	
30101	基本工资	131.86	131.86	
30102	津贴补贴	28.01	28.01	
30107	绩效工资	95.43	95.43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2.43	62.43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1.21	31.21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0.06	20.06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0.76	20.76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08	2.08	
30113	住房公积金	37.71	37.71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27	0.2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47		10.47
30226	劳务费	7.10		7.1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37		3.37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3.83	23.83	
30305	生活补助	7.20	7.20	
30307	医疗费补助	16.59	16.59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4	0.04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部门/单位：新洲区徐古中心卫生院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本单位 2024 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新洲区徐古中心卫生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本单位 2024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和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新洲区徐古中心卫生院

单位：万元

经济科目编码	经济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本单位 2024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项目支出表

部门/单位： 新洲区汪集街程山小学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1,026.85	464.12			562.73
208	新洲区卫生健康局		1,026.85	464.12			562.73
208016	徐古卫生院		1,026.85	464.12			562.73
1	人员经费		648.07	453.65			194.42
42011722208R000000983	基本工资	徐古卫生院	188.37	131.86			56.51
42011722208R000000985	岗位(特岗)津贴	徐古卫生院	1.66	1.16			0.50
42011722208R000000986	保留津贴	徐古卫生院	3.09	2.16			0.93
42011722208R000000988	在职人员物业补贴	徐古卫生院	10.97	7.68			3.29
42011722208R000000989	在职人员住房补贴	徐古卫生院	12.15	8.50			3.64
42011722208R000000990	交通补贴	徐古卫生院	12.14	8.50			3.64
42011722208R000000993	绩效工资	徐古卫生院	136.33	95.43			40.90
42011722208R000000996	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徐古卫生院	89.18	62.43			26.75
42011722208R000000997	职业年金	徐古卫生院	44.59	31.21			13.38

42011722208R000000998	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徐古卫生院	28.66	20.06			8.60
42011722208R000000999	公务员医疗补助	徐古卫生院	29.65	20.76			8.90
42011722208R000001000	失业保险缴费	徐古卫生院	2.31	1.61			0.69
42011722208R000001001	工伤保险缴费	徐古卫生院	0.66	0.46			0.20
42011722208R000001004	住房公积金	徐古卫生院	53.87	37.71			16.16
42011722208R000001006	女职工卫生费	徐古卫生院	0.38	0.27			0.12
42011722208R000001018	遗属补助	徐古卫生院	10.29	7.20			3.09
42011722208R000001025	退休人员医疗补助	徐古卫生院	23.70	16.59			7.11
42011722208R000001029	退休女职工卫生费	徐古卫生院	0.06	0.04			0.02
2	公用经费		378.78	10.47			368.31
42011722208Y000000227	在职人员公用	徐古卫生院	369.26	7.10			362.16
42011722208Y000000228	离退休人员公用	徐古卫生院	4.81	3.37			1.44
42011722208Y000000233	三费计提	徐古卫生院	4.71				4.71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部门名称	武汉市新洲区徐古中心卫生院						
填报人	陶勇	联系电话	15994275212				
部门总体资金情况 (万元)	总体资金情况	当年预算收支	占比		近两年收支情况		
					2023年	2022年	
	收入构成	财政拨款	1026.85	100%		941.19	822.63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合计	1026.85			941.19	822.63
	支出构成	基本支出	1026.85	100%		941.19	822.63
		项目支出	0.00			0.00	0.00
合计		1026.85			941.19	822.63	
部门职能概述	<p>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市委关于卫生健康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落实区委工作要求，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卫生健康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贯彻落实国民健康政策，拟订全区卫生健康事业发展政策措施、规划，制定并实施有关标准和技术规范。统筹规划全区卫生健康资源配置，编制和实施区域卫生健康规划。协调推进健康新洲建设。制定并组织推进推进卫生健康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普惠化、便捷化和公共资源向基层延伸等政策措施。 2、协调推进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研究提出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重大政策、任务、措施的建议。组织深化公立医院综合改革，推进管办分离，健全现代医院管理制度，制定并组织推动卫生健康公共服务提供主体多元化、提供方式多样化的政策措施，提出医疗服务和药品价格政策的建议。 3、制定并落实全区疾病预防控制规划以及严重危害人民健康公共问题的干预措施，组织实施免疫规划，组织开展传染病监测。负责卫生应急工作，组织指导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预防控制和各类突发公共事件的医疗卫生救援。 4、组织拟订并协调落实应对人口老龄化政策措施，负责推进全区老年健康服务体系建设和医养结合工作。承担区老龄工作委员会的日常工作。 5、贯彻落实国家及省药物政策和基本药物制度，开展药品使用监测、临床综合评价和短缺药品预警。组织开展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评估。 6、负责职责范围内的职业卫生、放射卫生、环境卫生、学校卫生、公共场所卫生、饮用水卫生等公共卫生的监督管理，负责传染病防治监督，健全卫生健康综合监督体系。 7、负责全区医疗机构、医疗服务行业管理办法的监督实施，加强行风建设，建立医疗服务评价和监督管理体系。会同有关部门贯彻执行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资格标准。组织实施医疗服务规范、标 						

准和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执业规则、服务规范。

8、负责计划生育管理和服务工作，开展人口监测预警，研究提出人口与家庭发展相关政策建议，完善计划生育政策措施。

9、指导全区卫生健康工作，指导基层医疗卫生、妇幼健康服务体系和全科医生队伍建设。推进卫生健康科技创新发展。

10、负责区保健对象的医疗保障工作。承担区委、区政府重大活动与重要会议的医疗卫生保障工作。

11、制定实施全区中医药发展规划。促进区中医药事业健康发展。组织开展全区中医药人才培养、师承教育工作，推广中医药科技成果和适宜技术。加强中医药行业监管。

12、组织开展爱国卫生运动。负责卫生健康宣传、健康教育和健康促进和信息化建设等工作。开展对外交流合作与卫生援外工作。

13、归口管理区计划生育协会的业务工作。

14、按规定承担全面从严治党、国家安全、意识形态、综合维稳、精神文明建设、安全生产、生态环境保护、保密等主体责任。

15、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任务。

16、职能转变。

区卫生健康局应牢固树立大卫生、大健康理念，推动实施健康新洲战略，以改革创新为动力，以促健康、转模式、强基层、重保障为着力点，把以治病为中心转变到以人民健康为中心，为人民群众提供全方位全周期健康服务。一是更加注重预防为主和健康促进，加强预防控制重大疾病工作，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健全健康服务体系。二是更加注重工作重心下移和资源下沉，推进卫生健康公共资源向基层延伸、向农村覆盖、向边远地区和向生活困难群众倾斜。三是更加注重提高服务质量和水平，推进卫生健康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普惠化、便捷化。四是协调推进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加大公立医院改革力度，推进管办分离，推动卫生健康公共服务提供主体多元化、提供方式多样化。

年度工作任务

紧紧围绕“四区一高地”、长江新区副城的发展定位，建立起与经济社会发展水平和居民健康需求相适应，体系完整、分工明确、功能互补、协作密切的优质高效整合型卫生健康体系；构建平战结合、防治融合、分级、分层、分流的重大疫情救治体系；实现卫生健康事业高质量均衡发展，人人享有优质便捷基本医疗卫生服务，居民健康水平、总体医疗卫生服务能力、医学人才等重要指标进入全市新城区前列，努力打造健康新洲样板。

（一）居民健康水平和身心健康素质明显提升。倡导“将健康融入所有政策”，加强健康促进与教育体系建设，落实健康素养促进行动，全面实施影响群众健康突出问题“323”攻坚行动，有效控制和逐步消除重大疾病危险因素，全区居民健康素养水平稳步提升。

（二）公共卫生防护网切实织密织牢。加快疾病预防控制体系改革和公共卫生体系建设，健康保障关口前移、重心下沉，多渠道触发机制基本建立，监测预警能力不断增强，联防联控、群防群控机制有效夯实。

（三）医疗卫生服务能力显著增强。资源总量保持适度增长，结构分布更加均衡，分工协作更加明确，服务模式更加优化，服务可及性更加改善，推进区域综合服务能力提升。

（四）基层卫生服务功能更为完善。基层服务能力、质量和效能大幅提升，疫情哨点作用充分发挥，基层首诊、双向转诊的分级诊疗体系基本形成，家庭医生签约服务模式不断创新。

（五）人口长期均衡协调发展。以“一老一小”为重点完善人口服务体系，落实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国

	<p>家战略，落实优生政策，积极实施“三孩”生育政策，增强生育政策包容性，发展普惠托育服务体系，推动生育政策与经济政策配套衔接。</p> <p>（六）智慧化健康服务体系更加便民惠民。响应武汉市要求，不断推进“一体化”共享服务、“一码通”融合服务、“一站式”结算服务、“一网办”政务服务、“一盘棋”抗疫服务。</p> <p>（七）健康产业发展持续推进。围绕健康食品、医疗器械、健康服务、医用防护、中草药种植等重点领域，优化布局产业链上下游企业，完善产业发展配套政策。</p>				
整体绩效目标	长期目标		年度目标		
	目标 1：深化公立医院综合改革目标 目标 2：完成计划生育奖扶特扶及专项工作经费，维持社会发展及稳定。		目标 1：完成年度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工作，促进卫生健康事业持续发展 目标 2：基层医疗机构实施基本药物制度补助，保障医改落实和单位正常运转		
长期目标 1	深化公立医院综合改革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医疗支出下降率	门诊、住院次均费用比上年下降	市卫健委控制医疗费用增长的目标
		数量指标	医疗服务收入占比	医疗服务收入占医疗收入不低于去年	
	效益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老百姓的满意率提高	85%	85%
		社会会效益	药品耗材加成率	零加成	《武汉市公立医疗机构取消医用耗材加成调整医疗服务价格方案》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老百姓的满意率提高	85%	85%
长期目标 2	完成计划生育奖扶特扶及计划生育其他事项工作，维持社会发展及稳定。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计划生育奖扶特扶及其他事项	100%		100%	
		质量指标	计划生育及其他事项	计划生育奖扶特扶及其他事项			
		时效指标	计划生育相关工作	完成年度目标任务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维持社会稳定	提高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提高人口素质、维持社会稳定及家庭发展	完成计划生育奖扶特扶及其他事项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		85%		
年度目标 1	完成年度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工作，促进卫生健康事业持续发展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2022 年	2023 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第三版国家基本公共卫生工作规范	18.48 万人	20.21 万人	19.04 万人	
		成本指标	工作经费	89.6 万元	93.9 万元	90.7 万元	
		质量指标	满足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需求	满足	满足	满足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基本公共卫生发展水平，促进经济发展	提高、促进	提高、促进	95%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基本公卫服务能力提高	提高、促进	提高、促进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对学校的满意度	满意	满意	满意	
年度目标 2	完成基层医疗机构实施基本药物制度补助，保障医改落实和单位正常运转						

年度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 标准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 年实现 值	
				2022年	2023年		
年度 绩效 指标	产出 指标	成本指标	完成基本药物制度补助	80万	90万	86万	
		数量指标	实施基本药物制度补助	100%	100%	100%	
		质量指标	保障医改落实和 单位正常运转	加强、提高	加强、提高	加强、提高	
	效益 指标	社会指标	提高医疗质量	97.40%	97.40%	97.4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医疗服务能力	加强、提高	加强、提高	加强、提高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提高医疗质量	满意	满意	满意	

- 备注：1. “整体绩效目标”：请结合部门职能、工作规划、项目支出投向等编报。
2. “二级指标”中“产出指标”请选择填报数量、质量、时效、成本等指标；
“效益指标”请选择填报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发展影响；“满意度指标”请选择填报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指标。
3. “绩效标准”：设定绩效指标值时的依据或参考标准。

三、部门项目绩效目标表（一项一表）

武汉市新洲区徐古中心卫生院 2024 年没有安排部门项目经费支出。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部门用一般预算收入安排的预算单位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财政专户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包括利息收入、捐赠收入等。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

1.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

2.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六、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委托业务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